



高美士中葡中學
Escola Secundária Luso-Chinesa de Luís Gonzaga Gomes

家長通知書——高二年級期末總測驗安排等事宜

敬啟者：茲將期末各項安排通知 貴家長，敬希 垂注。

1. 期末總測驗安排：本校定於 30/6(三)至 6/7(二)舉行 2020/2021 學年期末總測驗。其中個人發展科、體育科、資訊科、會計科、音樂科及英語口語科，將提前於六月中旬開始隨堂進行。現隨函附上其餘各科之期末總測驗時間表及須知事項，請 貴家長督促子女及早溫習，總測驗期間學生上午應按時回校參與，下午則留在家中溫習無須返校。
2. 期末總測驗期間遇惡劣天氣之安排：如遇下述情況，該天之總測驗將順延進行
 - i. 當本澳於上午 6:30，仍懸掛八號或以上之颱風信號。
 - ii. 當日曾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，若截至上午 6:30 仍然懸掛三號颱風信號。
 - iii. 當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 6:30 至 9 時發出或仍然生效。
 - iv. 詳情請參閱教青局發出之颱風暴雨指引。
3. 餘暇活動課程方面：為配合上述總測驗，本學年各項餘暇活動課程將上課至 25/6(五)。
4. 總測驗後的上課安排：總測驗後 7/7(三)及 8/7(四)兩天各班將按時間表照常上課，9/7(五)至 14/7(三)為本校活動週，學生須按本校編排依時返校參與相關活動。(有關活動安排將於稍後另函通知)
5. 升留級標準：凡高二年級學生，其學年各科加權後總平均分低於五十分，或年終成績達三個單位或以上不合格者均視為留級。
6. 其他注意事項：
 - A. 總測驗期間學校膳食暫停供應：由於 30/6(三)~6/7(二)總測驗期間將提早放學故統測期間膳食暫停供應，7/7(三)，8/7(四)照常上課膳食如常供應；另 9/7(五)至 14/7(三)為本校活動週，此期間的膳食供應亦會暫停，供應商已於日前膳食收費中減收有關日期費用。
 - B. 下學年預註冊安排：本校將於 6 月中下旬為各班同學辦理 2021/2022 學年預註冊手續，屆時同學需提交已填妥及簽署之 2021/2022 學年註冊表、學生個人身份證影印本(外籍生提交護照個人資料及在澳逗留期限的頁面影印)、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影印本及金卡影印本、父、母或監護人證件影印本交予班主任，方完成預註冊手續，並於 19/7(一)下午派發成績表當天作出確認，另外，凡非本澳居民就讀本校均需繳交學費及註冊費用 7040 元，屆時須將繳費單據交班主任，其 2021/2022 學年註冊手續方為完成。懇請 貴家長加以配合。

此致

貴家長 台鑒

高美士中葡中學校長
高美士中葡中學
Escola Secundária
Luso-Chinesa de
Luís Gonzaga Gomes
梁祐澄
2021 年 6 月 9 日





高美士中葡中學
Escola Secundária Luso-Chinesa de Luís Gonzaga Gomes

2020/2021 度高二年級期末總測驗時間表

年級 Ano	30/6 (三) 4ª feira 09:00	1/7 (四) 5ª feira 09:00 11:00		2/7 (五) 6ª feira 09:00	5/7 (一) 2ª feira 09:00 11:00		6/7 (二) 3ª feira 09:00
高二 SC2A、B	中文 LC (90+30)	地理 GEOG (60+30)	經濟 ECON (60+30)	英文 ING (90+30)	歷史 HIST (60+30)	葡文 LP (60+30)	數學 MAT (90+30)
高二 SC2 C		生物 BIO (60+30)	化學 QUIM (60+30)		物理 FIS (60+30)		

期末總測驗須知

1. 期末考試之考場安排:

班級	高二智(SC2A)	高二仁(SC2B)	高二勇(SC2C)
考場	302 室	303 室	304 室
預備室	305 室	306 室	312 室

2. 期末總測驗之防疫措施:

- 為免人群聚集期末統測期間(6月30日至7月6日)，本校校門於早上8:15開啟。
- 凡抵校學生須先到預備室填報健康申報及進行溫習，8:50方可進入考場。
- 3. 學生應於8:45前抵校，凡開考後遲到超過30分鐘者，將不允許參與該科總測驗。
- 4.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之校服或本校運動服返校參與總測驗。
- 5. 學生依考場座位表就座，不得擅自更換座位，否則作缺考論。教師可因應實際情況調動學生座位。
- 6. 學生應用校方發給印有校印之草稿紙，交卷時一併交回。
- 7. 學生除必要文具外，桌面上不可安放其他雜物。書本雜物等須置於教壇上，離開時方可取回。
- 8. 嚴禁學生攜帶任何通訊器材(如手提電話及智能手錶等)進入考場，違者可視作作弊處理。
- 9. 學生於總測驗期間，不得私自互相傳遞或借用任何工具。
- 10. 若發現學生作弊，該科將作零分處理及記大過乙次。
- 11. 監考老師派卷後，學生應立刻填寫姓名於卷上，然後才開始作答。
- 12. 學生務必將總測驗卷直接交到教師手上方可離開考場。
- 13. 凡當天進行兩科總測驗時，學生完成第一科總測驗後不准離校，否則將作擅離學校處分。

回 條 (請於15/6前將回條交回各班班主任)

本人知悉敝子弟(姓名)_____，(班別):_____，(學號):_____，將於6月30日至7月6日期間進行期末總測驗，並知悉14/7(三)為本學期最後一天上課天，本人承諾定必督促子弟努力溫習及遵守總測驗各項規則。

家長/監護人簽名: _____ 日 期: _____

